2021年度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是针对建档立卡脱贫户获得发展产业和生产项目资金而定制的扶贫贷款产品，主要是为符合条件的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免抵押、免担保发放提供3年期内、5万元(含)以下财政全额贴息贷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振致富奔小康的信心和动力，有效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第一季度贴息拨付19.20万元，第二季度贴息拨付47.65万元，第三季度贴息拨付54.04万元，第四季度贴息拨付57.30万元，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贴息共拨付178.19万元。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本项目资金178.19万元，全部是财政拨款，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管理健全，项目效益明显。2021年共有1635户脱贫人口享受了小额信贷贴息补助，有效解决了脱贫户、边缘户及脱贫监测户生产资金短缺困难，增强了自我发展的内生动力，为稳定脱贫奠定了强有力的资金基础，通过贷款支持产业发展，提高脱贫户收入，助力稳定脱贫。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促进工作正常开展，确保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发挥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坚持实事求是，公平、公开的原则。年初按照省、市、县相关文件，制订了详细的项目资金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年度目标落实情况和完成程度、使用和投入产出效益等进行综合性考核与评价的工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县乡村振兴局加强与衡南县农商银行的衔接，建立联席工作会议，每季度通报脱贫小额到户贷款余额变动情况，掌握贴息预付情况，分析可能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研究解决办法措施。

2、组织实施

充分发挥联村镇干部、承贷银行、驻村工作队的作用，对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金融需求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发放需求摸底表，建立“一户一档”金融扶贫档案。

3、分析评价

2021年脱贫小额贷款到户贴息项目总体为好，完成了既定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拨付资金178.19万元，为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已全部到位。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全年使用178.19万元，全部划拨到符合贴息的获贷建卡户、边缘户个人“一卡通”账户上。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衡南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实施方案》进行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使用专项资金时，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严禁虚报、挤占、挪用，无违法违纪规定的行为发生。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县域内各乡镇(街道)及时召开业务培训会,对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的额度、用途、贷款条件等内容进行培训。积极利用镇村公示栏、显示屏、新媒体、村村响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政策。组织村干部、驻村工作队、承贷银行等力量成立政策宣传小分队,通过入户走访,微信平台,电话宣传,发放宣传单页等多种形式,向脱贫户做好政策解读工作,确保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政策户户都明白、人人都知晓。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脱贫小额到户贷款贴息资金实行专账管理。贴息资金的使用管理全程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县财政局、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加强贴息资金日常监管，积极配合审计、纪检、监察部门做好贴息资金的审计、检查等工作。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在该项目建设中，严格按照上级财政衔接资金安排开展建设，控制好建设成本。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衔接资金安排开展建设。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按季度及时、足额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2）项目完成质量

结合实际情况，充分发挥金融助推乡村振兴作用，持续推进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根据脱贫户发展意愿和贷款需求等因素，精准投放、应贷尽贷。进一步巩固了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该项目建设质量合格。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该项目完成预期目标100%。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符合国家的有关政策和经济发展要求，通过项目实施，年度受益建档立卡户贫困（含边缘户）户数1635户，结合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发展特色产业资金需求和工作实际,准确把握和规范推广“户贷户用”自我发展模式,通过乡村振兴产业指导员、信贷专员、驻村工作队员,帮助选择合适的产业发展路径,确保贷款对象真正参与生产经营,激发内生动力,为支持群众增收和支持乡村振兴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为确保项目建设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充分发挥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我局积极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强化项目监管。按照《衡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清财绩〔2022〕32号)文件精神，客观公正的对2021年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得分96.5分，评价结果为优。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以后年度预算安排、评价结果公开等）

很有必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让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资金在阳光下更好地发挥效益。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主要做法：**一是**加大宣传力度。继续加大脱贫小额信贷政策宣传，充分发挥村组干部、驻村队员作用，进村入户持续开展脱贫小额信贷政策宣传，提高农户政策知晓率。**二是**建立脱贫小额信贷风险监测机制，强化分析、预测和预警工作，防范风险。延伸小额信贷防控责任，将防控责任延伸到乡镇、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加强督促获贷户努力发展生产，爱惜信用等级，按时还贷，共同做好风险防范。**三是**加强对获贷户的思想引导。引导获贷户树立“好钢用在刀刃上”的思想，珍惜获贷机会，立足长远，自主发展或抱团合作发展产业、稳步增收，同时引导获贷户做好资金使用、还款规划，按时还贷，除特殊情况可展期还款，尽可能避免出现逾期还贷情况、影响信用等级。

2.存在问题：少数获贷户信用意识淡薄。按时还贷意识不强，对信用等级不重视，导致逾期还款。

3.建议：加强对获贷户的思想引导。引导获贷户树立“好钢用在刀刃上”的思想，珍惜获贷机会，立足长远，自主发展或抱团合作发展产业、稳步增收，同时引导获贷户做好资金使用、还款规划，按时还贷，除特殊情况可展期还款，尽可能避免出现逾期还贷情况、影响信用等级。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